



## 令老師午膳「無」餐的學校行政霸權

就困擾老師多年的午膳問題，本會曾於 2011 年 7 月和 10 月之會員通訊(分別為第 8 期和第 10 期)當中，列舉了一些可行的解決方法。文章一出，即引起廣大會員的共鳴，並促使個別違規學校「痛改前非」，正視其身的管理問題，還老師一個基本且應有的權利！

為確保歪風不再蔓延，本會於本年二月的「首席助理秘書長諮議會會議」當中，再次促請局方正視這種剝奪教師午膳自由權的行政霸權。首席助理秘書長(幼稚園及特殊教育)覃翠芝女士在會上表示，她曾就教師午膳自由權是否得以落實而詢問所有官小校長，所有校長均表示已容許教師自由外出午膳。覃女士更保證如發現個別學校對教師午膳自由權設無理限制，必定嚴肅處理。

局方對教師午膳自由權的重視態度實在令人讚賞，可惜言猶在耳，近期本會發現部分學校的管理層故態復萌，死性不改，繼續剝奪老師的午膳自由權。這種態度已由「無知而疏忽」，變成「明知而故犯」！這種行徑除了違反首席助理秘書長下達的指令外，更有瞞上欺下之嫌，本會作為局內最大且最具代表性的職工會，絕不容讓這種行政霸權肆虐於學校當中，令教育局和公務員隊伍蒙羞。

本會一向重視與局方建立良好的溝通和伙伴關係，既然局方認同和重視教師的午膳自由權，本會定必全力配合，以秉承「遇德必褒，見苛則斥」的原則。為捍衛教師這基本權益，本會在此呼籲，希望同工踴躍向本會反映你們學校的「教師午膳安排方法」，以便本會與局方攜手，揪出害群之馬！👊

附件：全日制官立小學教師午膳安排調查表（不記名）

[會員通訊 2011 年第 8 期：苛待教師無理由 午膳時間定必有](#)

[會員通訊 2011 年第 10 期：斷糧勿斷水 缺錢勿缺德](#)

## 全日制官立小學

### 「教師午膳安排方法」調查（不記名）

傳真：2124-1785 / 2332-3555 電郵：[info@gesu.org.hk](mailto:info@gesu.org.hk)

查詢電話：2332-3553

（截止回覆日期：15/3/2013）

一 編號	二 學校 (排明不分先後)	三 教師午膳時間(分鐘)		四 每星期 午膳當值 日數	五 校方有否規定 教師每星期可 出外用膳日數		六 「午膳後小息」是否被列為 「教師午膳時間」?
		無需 午膳當值	需要午膳當值 (當值期間陪食不計)		有	否	
例 1	xxx	60	15	3	2		是
例 2	yyy	35	0	3		√	否
1	愛秩序灣官小						
2	南元朗官小						
3	觀塘官小						
4	將軍澳官小						
5	荃灣官小						
6	福榮街官小						
7	馬頭涌官小(福祥街)						
8	馬頭涌官小(紅磡灣)						
9	屯門官小						

10	海霸街官小						
11	沙田官小						
12	般咸道官小						
13	廣東道官小						
14	粉嶺官小						
15	農圃道官小						
16	南區官小						
17	香島道官小						
18	佐敦道官小						
19	九龍塘官小						
20	觀塘官小 (秀明道)						
21	李鄭屋官小						
22	李陞小學官小						
23	北角官小 (雲景道)						
24	北角官小						
25	筲箕灣官小						
26	嘉道理官小						
27	大埔官小						
28	天水圍官小						
29	塘尾道官小						
30	黃大仙官小						
31	元朗官小						
32	深水埗官小						

備註：名單不包括軒官上、下。